

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和地委、行署、县委关于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现公布 2025 年度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人民政府联系，地址：叶城县五三四县道与夏合甫南路交叉口西 100 米、邮编：844900、联系电话：0998—6430019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人民政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合法、便民的原则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，不断规范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不断

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正式化水平，提升政府公开成效。

(一) 主动公开。2025年依提木孔镇认真积极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对运用行政权力办理与群众利益相关的各类事项，严格履行先审批后公开程序，按照完整、全面、准确的要求公布有关内容。2025年全年共主动公开信息120条，其中公开项目招投标5条，中标结果公告5条，实施结果公告13条，项目实施计划公告13条，民生类公告84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。畅通申请渠道，规范办理流程，依法依规做好收件、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送达、归档等闭环工作，努力为申请人提供便捷、高效的服务。强化机关内部沟通协调，完善内部先审查后公开机制，全力保证答复内容依法依规、有理有据。2025年度我镇未收到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相关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。一是按期更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标准目录，并按目录及时主动更新公开信息。二是强化信息内容审核关。按照“谁发布、谁审核、谁负责”原则，建立多层级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提升信息发布规范性和及时性，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信息发布制度，对发布信息先审核后发布，对重点稿件反复核校，确保公开信息依法、及时、全面、准确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依托镇村两级公开公示栏，对应当让社会公众及企业知晓的事项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主动如实公开。

(五) 监督保障。一是根据国务院、自治区、地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细化工作措施和任务，加强工作任务落实的督促检查，按时间节点稳步推进。二是在实际工作中，设立由分管副镇长牵头，党政办召集，相关办公室参与，对每月信息公开情况进行督导检查，对落实工作不力的进行问责通报，并纳入评优考核，确保信息公开落到实处。2025年度未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无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问题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总计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规范化、正规化建设不到位，本级政府资金不足，未争取到上级专项资金支持，仍未租赁专业服务器搭建网络信息公开平台，未建设政府公开门户网站，现代化、网络化信息公开水平低。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深度和细化程度不足，对于各类补贴发放，低保准入准出公示等群众关心关切的信息，在满足群众查阅信息的详细程度、广泛程度上还有待提升。三是无障碍建设上有待提升，对于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等情况，对于不便到场阅读或无法阅读的需要查询相关事项的群众，在无障碍化上建设完善还不到位，盲文、有声播报等建设上还存在短板弱项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依提木孔镇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，通过以下几个方面改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一是探索新媒体路径，提升现代化、网络化信息公开水平，强化提升政务公开便民性。二是细化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内容，提高财政透明度，在公开文本的情况下，细化增加名词解释、背景说明等信息，将专业数据转化为公众更加方便理解的“包谷馕”式语言，使信息呈现更加清晰明了，方便公众查阅和监督。三是推动信息查询无障碍建设，对于不便到场的残疾人群体，由村级增加入户宣讲等信息公开方式，确保公开信息走通“最后一公里”，在接受公众监督的广泛性上再做提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叶城县依提木孔镇人民政府

2026年1月16日